

# 總務組報告



報告人:總務組長-黃芷盈



# 「0至6歲國家一起養」之少子女化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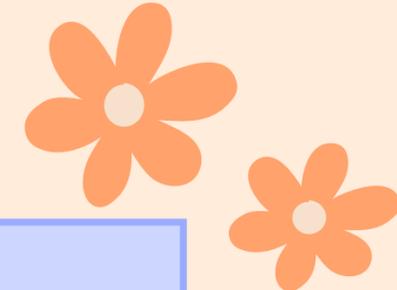
## 就學即免繳學費

胎次別	109學年度額度	110學年度額度	111學年度起 就學繳費上限
第一胎	2000/月	1000/月	500/月
第二胎	2000/月	免費	免費
第三胎	2000/月	免費	免費



# 收費明細

(依據「基隆市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辦理)



收費項目		收費項目標準	收費內容	備註
學費		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 幼兒免學費補助 (本園採直接扣除免繳)	0元	與幼兒園收費間的差額 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 給幼兒園
雜費及 代辦費	全日制	500元/月	$500 \times 4.5 = 2,250$ 元	代辦費包含 午餐費、點心費 (合稱餐點費)、 活動費及材料費
	半日制	100元/月	$100 \times 4.5 = 450$ 元	
	半日制(不吃午餐)	0元/月		
家長會費		一學期(4.5個月)	100元	
保險費		一學期(4.5個月)	200元	
延長照顧服務 (無論胎次別, 參加皆須收費)		1 H/35元	$35 \times 97 = 3,395$ 元	以實際課留時數計算
		2 H/70元	$70 \times 97 = 6,790$ 元	





# 學生平安保險收費明細

113學年度高中職以下學團保險費，政府調漲每學年為 600 元。

2/3 由家長負擔； 1/3 由政府補助。

項目	學期	幼兒園、國小、國中、高中職	外國僑民學校
家長負擔	上學期	200 元	300 元
	下學期	200 元	300 元
政府補助	上學期	100 元	0 元
	下學期	100 元	0 元





# 貼心提醒:這是一學期的總收費唷!



<b>收費總額</b> (已含家長會費及 <u>保險費</u> )	半日 (不吃午餐)	\$300元
	半日	\$750元
	全日	\$2,550
	全日+延長照顧1H	\$5,945
	全日+延長照顧2H	\$9,340





# 幼童專用車收費

(安心及光華分班)

單趟650元/月

雙趟1000元/月





# 「0至6歲國家一起養」之少子女化政策

1.補助年齡:0-6歲幼兒

2.入學時免繳「學費」，家長自行繳交雜費及代辦費(含活動費、材料費、點心費及午餐費)。

3.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資格證明之幼兒及經鑑輔會鑑定之身心障礙幼兒，得免繳雜費及代辦費。

4.符合第三點資格者雜費及代辦費直接扣抵。





# 家長會費

1. 低收入戶免繳。

2. 以家庭為單位，每戶收取一位費用(符合減免資格者，免繳家長會費)，本園收費以兄姐為收費對象。





# 保險費

公所所列冊低收入戶、原住民子女、身或心重度殘障家長或幼兒(需有手冊)  
免繳。





# 延長照顧服務費

1.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庭及其他經濟情況特殊者（經濟情況特殊者指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專案核准，屬經濟弱勢且有必要協助之家庭之幼兒）。
2. 家戶年所得新臺幣三十萬元以下之五足歲幼兒。但不包括家戶擁有第三筆以上不動產且其公告現值合計逾新臺幣六百五十萬元，或年利息所得逾新臺幣十萬元者。





開學後班級老師會發給各位家長「幼兒就學補助申請確認單」，請家長協助確認寶貝們的「身分屬性」，確認後方能製作學費單。

2. 本市公立幼兒園教保服務期程為每學期 4.5 個月，現經教育部由相關資訊平台比對，您家中幼兒之身分屬性為：



全日班	半日班	半日班(不吃午餐)
<input type="checkbox"/> <u>第一胎</u> ： 每月繳交 500 元，全學期為 2,25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u>第一胎</u> ： 每月繳交 100 元，全學期為 45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u>第一胎</u> ： 免費。
<input type="checkbox"/> <u>第二胎(含)以上</u> ： 免費。	<input type="checkbox"/> <u>第二胎(含)以上</u> ： 免費。	<input type="checkbox"/> <u>第二胎(含)以上</u> ： 免費。
<input type="checkbox"/> <u>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身心障礙幼兒</u> ： 免費。	<input type="checkbox"/> <u>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身心障礙幼兒</u> ： 免費。	<input type="checkbox"/> <u>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身心障礙幼兒</u> ： 免費。





為了讓之後相關補助得以順利進行，需要佐證資料，請家長提供**最新版本的戶口名簿**，**詳細記事不可省略**，若有更改資料者，於開學後將資料繳交給班級老師。





# 幼生請假退費

事先請假，並連續 5 天以上不含假日，可申請退費，

**請家長們記得提前填寫請假單。**

第一胎一般生為主

不需要繳費的就不會進行退費囉

但一樣請記得提前填寫請假單 



基隆市立安心幼兒園  
請假單

班級 \_\_\_\_\_ 幼兒姓名 \_\_\_\_\_





## 連續五日以上請假單

- 一、請假流程：填寫假單→導師簽名→餐點執秘→出納辦理→第一聯家長留存→第二聯分班留存→第三聯退費申請用。
- 二、依據基隆市教保服務機構收退費辦法辦理：

第九條 幼兒因故請假並於事前辦妥請假手續，且請假日數連續達五日以上者，教保服務機構應按幼兒實際請假日數與當月教保服務總日數之比例計算，退還當月點心費、午餐費、交通費，其餘項目不予退費；以次數計費之課後延托費準用之。

前項請假期間跨越接續之休假日、例假日或其他應放假日，不列入請假日數計算；請假期間跨越學期者，不同學期之請假日數，不得併計。

第十條 因法定傳染病、流行病或流行性疫情等強制停課連續達七日以上者，教保服務機構應以連續停課日數中，扣除休假日、例假日及其他應放假日數後，按所餘日數與當月應提供教保服務總日數之比例計算，退還當月點心費、午餐費、交通費，其餘項目不予退費；以次數計費之課後延托費準用之。前項停課期間跨越接續之休假日、例假日或其他應放假日，列入強制停課日數計算。

第十二條 教保服務費用按月採比例方式計算退還者，如有跨月情形，其退還費用比例，應按月分開計算。

註：(一)如符以上退費標準者，請家長於請假一週前填寫假單，唯狀況特殊或重大事故，無法事前辦理者，可先來電告知導師，並於假滿回園時補辦請假手續。

(二)若遇疫情嚴峻自動請假者，請口頭告知導師請假起迄日期，可不用再填寫請假單！
- 三、粗線由園方填寫，請假單使用完畢後，可再與本園申請領用。
- 四、假單不可塗改，並需於導師批程後三日內(含批示當日)送交教保組登錄。
- 五、退費統一於下個月10日前完成退費匯款，第一次退費(或有變動監護人時)，請檢附幼兒或監護人存摺影本，若提供非郵局之帳號需扣30元手續費。





# 基隆市立安心幼兒園 連續五日以上請假單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幼 生 姓 名				班 級 名 稱	
家 長 簽 章				導 師 簽 章	
請 假 日 期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計			天	
假 別	<input type="checkbox"/> 事假 <input type="checkbox"/> 病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身 分 別 (教 師 填 寫)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胎 次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胎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胎(含)以上				
經 費 別 (導 師 填 寫)	登 記 日 制	接 送 方 式	課 後 留 園		
	<input type="checkbox"/> 全日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半日用餐 <input type="checkbox"/> 半日不用餐	<input type="checkbox"/> 自接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車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17:00 <input type="checkbox"/> 18:00		
退 費 (園 方 填 寫)	<input type="checkbox"/> 可退費，退 \$ _____ 元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退費，原因： _____				
申 請 單 位	餐 點 執 秘	出 納 人 員	園 長		
本園 / 分班			001281		
分 班 組 長	教 保 組 長	總 務 組 長			

第一聯：家長留存(白) 第二聯：分班留存(黃) 第三聯：退費申請用(紅)



# 安全管理



## 衛生保健

衛生保健宣導

託藥制度

## 環境安全

定期檢核

增添新設備

公共空間監測

.....

## 餐點營養

設計餐點

專人主廚

.....

## 接送安全

接送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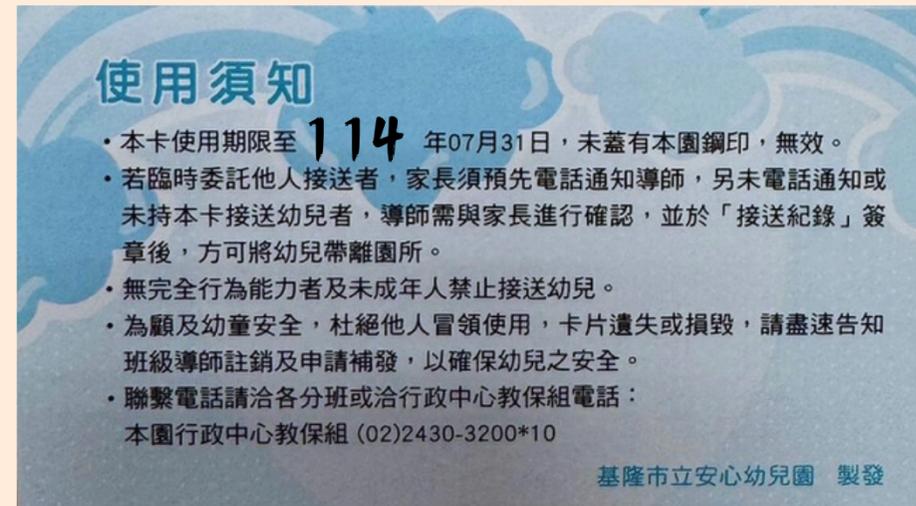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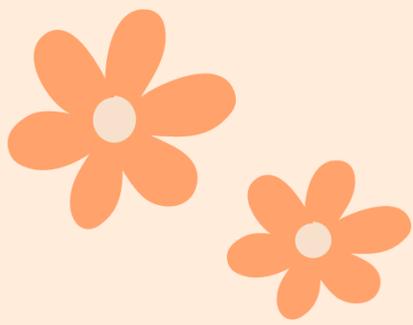
收托時間-8:00-16:00

延長照顧-16:00-18:00

門禁管理



# 接送安全



- 家長或委託他人接送時，請務必出示接送證(今年為淡藍色)。
- 若臨時委託他人接送者，請家長務必預先電話通知導師，另未電話通知或未持本接送卡接送幼兒者，導師需與家長進行確認，並於接送紀錄簽章後，方可將幼兒帶離園所。
- 無完全行為能力者或未成年人禁止接送幼兒。
- 為顧及幼童安全，杜絕他人冒領使用，卡片遺失或損毀，請盡速告知班級導師註銷及申請補發，以確保幼兒之安全。

